债券代码：240321.SH	债券简称：23 杭实 K3
债券代码：115943.SH	债券简称：23 杭实 K1
债券代码：185460.SH	债券简称：22 杭实 01
债券代码：155400.SH	债券简称：19 杭实 0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关于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绍兴路 538 号 7 楼）

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事宜

之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2024 年 1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一、发行人名称

公司名称：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公司债券的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一）19 杭实 01、22 杭实 01

本次公司债券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690号）核准，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5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分期发行。

（二）23 杭实 K1、23 杭实 K3

本次公司债券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814号）注册，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获准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5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分期发行。

三、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23 杭实 K3

债券名称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3杭实K3
债券代码	240321.SH
发行规模（亿元）	12
票面利率（当期）	3.08%
回售选择权	否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否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等级	主体AAA，无债项评级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二）23 杭实 K1

债券名称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3杭实K1
债券代码	115943.SH
发行规模（亿元）	5
票面利率（当期）	3.12%
回售选择权	否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否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等级	主体AAA，无债项评级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直接投资或采用基金形式投资科创类企业（含置换前期出资）。

（三）22 杭实 01

债券名称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2杭实01
债券代码	185460.SH
发行规模（亿元）	15
票面利率（当期）	3.25%
回售选择权	否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否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等级	主体AAA，无债项评级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四）19 杭实 01

债券名称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19杭实01
债券代码	155400.SH
发行规模（亿元）	15
票面利率（当期）	3.10%
回售选择权	有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有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等级	主体AAA，债项AAA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负债、补充流动资金及项目投资等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用途。

四、重大事项

国泰君安证券作为发行人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现就发行人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事宜报告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钮健	男	1970 年	总经理
沈再名	女	1965 年	副总经理
刘玉庆	男	1965 年	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章舜年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杭政函〔2024〕3号）的文件精神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杭实集董〔2024〕1号）：

聘任郭东晓为公司总经理；解聘钮健的总经理职务；解聘沈再名的副总经理职务；解聘刘玉庆的财务总监职务。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职务变动情况
郭东晓	男	1973 年	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新任

郭东晓，中国国籍，1973年4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历任杭州丝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委副书记，杭州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政工部部长、团工委书记，杭州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组织人事部（人力资源部）部长、团工委书记、办公室主任、杭州市工业资产经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办公室主任，淳安县副县长，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1年7月至2024年1月任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现任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以上人员任命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人员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四）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相关信息

姓名：郭东晓

职务：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联系电话：0571-85119366

电子邮箱：hsjt@hziam.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保俶路宝石山下四弄 19 号

（五）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履行相关程序，上述人员变更所需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目前，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架构及议事规则，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以上变更事项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上述人员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五、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与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对发行人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事宜予以披露。国泰君安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23 杭实 K3”、“23 杭实 K1”、“22 杭实 01”和“19 杭实 01”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六、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禹辰年

联系电话：021-38677324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事宜之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 22日